

河南省财政厅 文件 河南省教育厅

豫财教〔2018〕113号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 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 预算指标的通知

有关市（县）财政局、教育局：

为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科教〔2018〕118 号），现提前下达 2019 年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71196 万元（详见附件），收入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

“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20502—普通教育”相关项，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照具体支出用向列入相关科目。待 2019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现就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一、有关市县应将本次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指标全额编入 2019 年预算，准确列入相关收支科目，提高 2019 年预算年初到位率。待 2019 年预算确定后，重新核定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按多退少补原则相应调整年度预算。

二、设岗县（市）应落实特岗教师周转宿舍，以及地方性津贴补贴、交通补助、体检费、社会保障单位缴费等相关生活待遇保障费用，为特设岗位教师创造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解决特设岗位教师后顾之忧。设岗县（市）教育部门要认真组织实施，按照建立全省特岗教师信息数据库的要求，全面掌握并及时报送在岗情况、工资标准、职称级别、人员流动、资金结余等基础信息；进一步加强基础管理，做好日常管理和考核工作，确保特岗教师工作顺利开展。

三、设岗县（市）应按照《河南省省级师资队伍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豫财教〔2017〕13 号）要求，健全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支付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严格按预算办理各项支出，确保经费规范安全。同时要切实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按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制定项目具体

绩效目标，实施预算绩效监控，加快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年度结束后将绩效自评结果报省教育厅、财政厅，省教育厅、财政厅将适时对资金使用情况等项目绩效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弄虚作假、骗取套取、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等违犯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规定的单位和个人，将按照《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四、有关市县教育、财政部门应在 2019 年 1 月底前，向省教育厅、财政厅提交 2019 年“师资队伍建设专项资金—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补助资金”申报材料，申报材料作为开展绩效评价和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逾期不提交申报材料的，在分配资金时，“绩效”和“管理”两个因素作零分处理；申报材料不全或情况不准确的，相应扣减“绩效”和“管理”两个因素分值。

附件：提前下达 2019 年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明细表



附 件

提前下达 2019 年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
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
预算指标明细表

设岗县名称	本次下达（万元）
河南省合计	71196.0
洛阳市	5089.8
栾川县	695.8
嵩 县	1553.8
汝阳县	1434.3
洛宁县	499.6
伊川县	906.3
平顶山市	2534.0
叶 县	1518.7
鲁山县	1015.3
安阳市	2045.8
内黄县	2045.8
新乡市	912.0
原阳县	912.0
濮阳市	2520.8
台前县	610.5
濮阳县	1910.3
漯河市	774.5
舞阳县	774.5
南阳市	6651.3

设岗县名称	本次下达（万元）
淅川县	400.1
桐柏县	94.8
社旗县	1184.0
南召县	657.9
内乡县	1197.4
方城县	1972.8
镇平县	1144.3
商丘市	2975.9
民权县	1355.7
睢 县	547.0
宁陵县	166.9
柘城县	208.5
虞城县	697.8
信阳市	9917.1
光山县	2099.9
商城县	1874.2
淮滨县	1925.4
新 县	1252.4
罗山县	1221.9
息 县	1543.3
周口市	10391.1
扶沟县	1721.6
西华县	1998.4
商水县	1948.1
沈丘县	1084.5
淮阳县	1728.2

设岗县名称	本次下达（万元）
太康县	1910.3
驻马店市	8097.9
上蔡县	1868.5
平舆县	1837.3
确山县	666.5
泌阳县	1969.0
汝南县	1756.6
省财政直管县小计	19285.8
兰考县	1922.1
宜阳县	1245.7
滑 县	1875.2
封丘县	1818.3
范 县	1743.4
卢氏县	969.8
夏邑县	1436.2
固始县	1283.6
潢川县	1618.2
郸城县	1918.7
正阳县	1642.0
新蔡县	1812.6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财政厅财政监督检查局、省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

河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8年11月29日印发



平顶山市财政局 文件 平顶山市教育局

平财预〔2018〕822号

平顶山市财政局 平顶山市教育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 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 预算指标的通知

叶县、鲁山县财政局，教育局：

为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豫财教〔2018〕113 号）要求，现提前下达 2019 年国家农村义

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2534 万元，收入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功能分类科目“20502-普通教育”相关项，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照具体支出用向列入相关科目。待 2019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现就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一、有关县应将本次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指标全额编入 2019 年预算，准确列入相关收支科目，提高 2019 年预算年初到位率。待 2019 年预算确定后，重新核定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按多退少补原则相应调整年度预算。

二、设岗县应落实特岗教师周转宿舍，以及地方性津贴补贴、交通补助、体检费、社会保障单位缴费等相关生活待遇保障费用，为特设岗位教师创造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解决特设岗位教师后顾之忧。设岗县教育部门要认真组织实施，按照建立全省特岗教师信息数据库的要求，全面掌握并及时报送在岗情况、工资标准、职称级别、人员流动、资金结余等基础信息；进一步加强基础管理，做好日常管理和考核工作，确保特岗教师工作顺利开展。

三、设岗县应按照《河南省省级师资队伍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豫财教〔2017〕13号）要求，健全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支付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严格按预算办理各项支出，确保经费规范安全。同时要切实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按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制定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实施预算绩效监控，加快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年度结束后将绩效自评结果报省教育厅、财政厅，省教育厅、财政厅将适时对资金使用情况等项目绩效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弄虚作假、骗取套取、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等违犯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规定的单位和个人，将按照《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427 号）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四、有关县教育、财政部门应在 2019 年 1 月底前，向省教育厅、财政厅提交 2019 年“师资队伍建设专项资金-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补助资金”申报材料，申报材料作为开展绩效评价和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逾期不提交申报材料的，在分配资金时，“绩效”和“管理”两个因素作零分处理；申报材料不全或情况不准确的，相应扣减“绩效”和“管理”两个因素分值。

五、此项资金委托县财政、教育部门监督管理。

附件：提前下达 2019 年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设岗位计
划中央工资性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明细表



抄送： 本局预算执行科、监督办。

平顶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 年 12 月 11 日印发

附件：

提前下达2019年国家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
中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明细表

单位：万元

设岗县名称	本次下达
平顶山市	2534.0
叶县	1518.7
鲁山县	1015.3